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文件

宝教〔2024〕1号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关于下发《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4年工作意见》的通知

教育系统各单位：

现将《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4年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2024年工作意见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4年2月4日

附件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 2024 年工作意见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和深入推进“北转型”的关键之年，也是全面落实宝山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会部署的重要一年。宝山教育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为抓手，持续提升教育创新策源和社会服务能级，加快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和“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区”建设，不断提升教育教学品质、扩大宝教品牌影响，以实际行动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推动宝山“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的生动实践和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务实举措。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继续推进落实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创新学区党组织建设，以优质资源校际流动为核心，定期召开学区党建工作联席会，积极探索搭建互助平台，通过“1+N”^①和“N+1”^②的结对模式，推进学区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紧密型教育集团设立党总支的组织架构，形成决策议事、党组织书记和校长定期沟通、领导班子成员经常性沟通等制度机制。大力推进“三全育人”高标准实践项目，整合

① 1 个优质校结对 N 个薄弱校

② N 个公办校结对 1 个民办校

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融入教学体系等工作。组织“知困”德育难题征集活动，做好首届德育科研展示。推动国防教育“进教材、进课堂”，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军事训练和国防教育活动。

2.加强体育和美育工作。进一步完善学校体育、艺术项目“一条龙”布局，推进高中特长生招生和一条龙布局的有效融合，促进实现各学段间培养的有序衔接。依托区学校体育联盟，探索跨学校、跨学段以及课程教学、课外活动、课余训练一体化的优秀体育学生培养机制。积极打造区域学校体育特色品牌，开展区域体育项目基地校建设。扎实推进学校体育场地对外开放工作，做到应开尽开，周平均开放时长不低于16小时，在双休日、寒暑假期间，适当延长开放时间。继续推进智慧体育建设。与高校、沪剧团等专业力量开展紧密合作，发挥市、区艺术教育工作室的辐射引领作用。命名新一轮宝山区艺术特色学校（项目）、学生艺术团。结合上海市学校艺术科研项目申报、艺术科研论文、案例征集评比等，提高艺术教师专业素养和研究能力。

3.推进心育大健康试点工作。深入实施“心育大健康”项目，继续推动医教协同、社会与情感能力、学生社交焦虑、学生抗逆力培养项目的落实落地，整合区域资源，形成家校社医协同的区域心理健康实践模式。推进“行至行”系列活动，加大对家长宣传力度。进一步推进全员导师制工作，用好“心空间”平台和“学生

数字画像”平台，完善导师工作的过程化、规范化管理。组织全员导师种子教师、骨干班主任高研班，分层分类培训德育主任、班主任、心理教师等。组织班主任基本功大赛，推进区级中小学班主任工作室研修成果化。组织区心理示范校评审、心理活动月和心理课大奖赛等。

4.深化家庭教育指导、劳动教育和校外教育。规范推进家长学校工作，夯实家长学校三类课程建设。加强学校家庭教育指导特色品牌建设，组织宝山区第二十六届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组织上海市行规示范校中期展示暨行规示范课评比活动。深入推进“行知行”劳动教育示范区建设，落实全学段劳动教育必修课，遴选第三批“行知行”劳动教育精品课程与特色活动各30个，征集评选并发布一批优质课程案例。推进“百名劳模进校园”机制建设，命名教育系统首批“劳模工匠进校园”项目学校。继续做好学生农村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和公益劳动等综合素质评价记录工作。强化校外基地建设，推进“5+7+N”^③区域统筹模式，打造区域“三公里社区校外教育活动圈”。

5.加强卫生和健康教育。严格落实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控措施，规范开展晨午检、预防性消毒工作，落实因病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压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建立食堂食品安全状况学校自查、责任督学检查和家委会抽查制度，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抽查管理要求，做好记录存档备查。进一步强化近视防控，实现年度全覆盖屈光建档，落实校

^③ 五大学区、七大板块系列实践活动、N个实践特色亮点课程

级层面精准防控和家校联动的后续随访。在学龄前儿童和低年级学生中落实近视干预，积极探索构建校家社宣传教育共育模式，引导家长履行近视防控责任。通过落实“五项管理”、改善家庭视觉环境、倡导家校户外体育活动、家庭早晚餐护眼膳食营养活动等举措，努力实现近视率年度下降目标。依托疾控中心等专业力量，实施专家进校园、学校卫生标准普及、中小學生健康月、学校教学生活环境改善、健康父母、重点人群关爱和口腔病防控示范学校创建等，逐步推广儿童青少年健康生活方式干预促进工作。开发并推广使用幼儿健康大数据平台膳食营养分析模块。鼓励幼儿园探索各园特色优膳，形成区域幼儿园营养膳食指南。

6.做好科学教育“加法”。持续做好STEM+教育发展、科技教育创新联合体、家庭创客、校园创新文化行动。重点做好科学体验营活动、未来周末发明学校建设和“家庭创客”三级创客空间平台建设。与上海市青少年科学研究院、市高校青少年科技教育实践站等社会资源合作，深化宝山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打造“宝山100未来创新人才在线培育平台”，建立健全科技特长生档案。继续开展“行知大讲堂”，扩大科普教育影响力。推进全区各中小学科技辅导教师培训全覆盖，组织评选“科技教育名师”“科技教育特长教师”，完成青少年活动中心综合改革。

二、深耕教育数字化转型，全面赋能教育质量提升

7.推进数字学校标准化建设。实施义务教育“新五项标准”信息化环境建设，推动学校基础网络条件达到规定标准，针对转型

深化校、实验校由区校共同完成数字化设备配套。推进一期 52 所学校网络改造和 17 所学校无线覆盖项目运维工作，实施二期 13 所学校“全光”改造和 23 所学校以太网改造项目，优化学校到区教育信息中心的网络链路，学校核心层主干带宽和出口链路达到万兆标准，校内接入信息点达到千兆标准。推进 ITSM 一体化管理系统，实现针对区内大部分学校的网络设备统一管理。

8.加快市区三个助手融合应用。用好市三个助手优质资源，建好区三个助手服务体系，形成“想用、能用、好用”的市区三个助手融合应用。建立区校两级资源建设管理体系，促进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推动智能教学助手在全区 50%以上中小学校实现应用，通过窗口学校展示和专家型教师示范等方式推动经验与成果辐射，推进教育部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工作。

9.推动技术和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加快研训一体化平台建设，促进教学评一致，实现全过程全要素可视，赋能管理更为科学高效，推动教学提质。推进智慧同侪课堂、智适应学习、课堂分析循证、师生数字画像等应用升级迭代。构建区域高质量作业体系与标签规范，建立区校一体化学业质量监测体系。以数字化贡献度为考核牵引，激发基层教师参与数字化转型活力。探索采用新的技术手段，实现工作流程的优化，提升数字赋能教育教学的效益。

10.守牢网络信息安全底线。建立健全区、校两级网络与信

息安全管理制度，完善网络安全责任制、安全技术标准和应急处置预案等。加强教育系统师生网络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网络安全意识和技能。加强对网络安全事件的监控和应急处置，及时发现并处理网络安全问题。积极响应重要行业领域应用上云改造实现应替尽替、能替尽替，推动数据安全升级。

11.稳妥有序做好招生工作。进一步规范本区招生入学工作，开展小学适龄儿童和五年级毕业生摸底调查，认真分析2024年招生形势和面临的矛盾，会同各镇、相关部门研究、细化和完善招生工作办法，防止发生重大舆情。持续推进幼小衔接的常态化教研，开展“小学低年级主题式综合课程”建设以及校本实践。进一步加大随迁子女融合教育工作。充分调研区域内初、高中落实中考改革情况，针对初中入学高峰优化调整区域相关举措。

12.完善“双减”长效机制。扩充资源包课程、视频课程和同侪直播课程等3类资源，力求做到课后服务430-530时段人人享有综合素质教育活动。完善第三方准入机制。发挥作业基地校作用，加强对单元作业设计、作业评价、作业辅导等方面的研究，组织“单元作业设计”优质资源建设，开展“宝山区优秀单元作业、试卷案例评比活动”，开展“作业设计”专题展示活动。

三、聚焦优质均衡普惠特色，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

13.强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启动第二批15所公办幼儿园开展高质量建设，支持鼓励民办园健康发展，科学稳慎推进民三园提质转型，进一步抬高区域底部。继续落实好“新增不少于

100个公办幼儿园托班托额”政府实项目。持续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拟在14家公办园增设普惠性托班。支持鼓励社区、企事业单位、园区、商务楼宇等主体提供公益普惠的托育服务，年底前实现托幼一体园占比不低于80%的目标。持续推进“新增不少于200个社区托育‘宝宝屋’托额”民心工程，实现社区托育“宝宝屋”街镇覆盖率不低于80%。制定《宝山区2024年科学育儿指导方案》，全年为有需求家庭提供不少于12次形式多样、各具特色、公益免费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进一步推进公建配套民办幼儿园治理工作，落实12所公建配套幼儿园普惠性收费公示。纵深推进“骏业计划”项目，结合区域“名师名园长”建设计划，打造区域学前教育优秀教师“成长共同体”。

14.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坚持深化教育改革，开展紧密型学区集团化办学、新优质项目校集群发展、未来学习多样态联盟创建、深度阅读等项目。助推求真集团、二中心集团打造上海市示范教育集团。制定新一轮宝山区公办初中强校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组织专家团队针对各实验校进行现场问诊和初态评估。探索并建立人工智能助推教师专业发展的新模式、开展基于数字化课堂循证的实证教研等，建立双新背景下教学研修的区域规范要求。重点加强和改进本区义务教育绿色指标质量评价，完善并落实《宝山区初中学业质量绿色指标综合评价教育教学改进方案》。制定并落实义务教育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方案，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5.坚持高中教育特色多样发展。深入推进高中育人方式变革，全面实施高中新课程新教材，深化高中“双新”项目区、项目校实践研究，聚焦优质课程建设和课堂教学研究，完善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符合高考综合改革要求的课程体系和适合“双新”实施的教学管理体系。组织开展高中阶段生活教育视域下“五育融合”的课程实施与创新实践为主题的研讨，形成课程实施的优秀经验、创新做法和典型案例。组织开展“上海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研究与实践项目校”的中期自评和成果分享，继续深入推进高中生物、物理、数学等学科的知识图谱建设，基本建成高中学段各学科的数字化教育教学资源库。进一步推进特色普通高中创建，继续深化扩大罗店中学美育特色品牌影响力，推动宝山中学、行知实验中学特色高中创建。

16.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创新发展。开展新一轮上海市项目化学习的实践与探索，实验小学、罗店中心校、泗塘新村小学、宝虹小学、淞南二小制定新一轮实践项目计划。结合宝山区“未来学习多样态”学校联盟项目，启动宝山区项目化学习联盟建设工作并完成开题，组织开展项目化学习通识和研修活动。优化作业设计与实施，以“单元作业设计”为抓手，定期组织开展“宝山区优秀单元作业、试卷案例评比活动”，不断提升教师作业设计与命题能力。

17.实现特殊教育融合发展。全面实施《宝山区特殊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重点推进特殊教育设点布局、深化

特殊教育课程改革、强化特殊教育支持体系、优化特殊教育保障机制等工作。持续推进区教育综合改革示范项目《特殊学生的独特学程设计及支撑系统探索项目》的实施，重点推进创建拔尖创新人才早期识别体系，基于强基战略的创新人才培养形成学校资优生培养课程规划与实施路径。打造上海市自闭症中心服务品牌、特殊教育医教结合品牌，加强特教师队伍队伍建设，开展融合教育示范区、示范校建设。

18.持续做好语言文字工作。加强对语言文字工作的管理，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管理机制。坚持以学校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基础阵地，开展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与区内各委办局和街镇通力合作，开展语言文字规范自查、市民语言文化普及等活动。弘扬传播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深入推进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打造语言文化活动品牌。强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水平测试，规范组织学生、教师参加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工作，开展职初教师汉字应用水平培训测试工作。

四、深化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推动高水平学习型社会建设

19.深化产教融合与校企合作。建立本区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推动校企共同投入、辐射区域和学校、服务学生培养和职工培训的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实训基地。对接宝山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职业教育专业布局，引导学校加强区域有需求、行业有地位、全市有影响的专业建设。推动职业学校与合作企业建立行

业企业咨询协商和协同育人机制，建立行业企业等办学相关方参加的学校校务会机构，参与审议学校重大事项。建立健全政府、行业、企业、职校等共同参与的职业教育质量评价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政策支持、绩效考核、表彰奖励的重要依据。不断提升“双师型”教师占专任专业课教师的比例，积极创建上海市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和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对接“1+X”证书制度试点，培育一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教师。

20.完善终身教育体系。深入推进街镇社区（老年）学校优质校创建工作。优化老年数字教育进社区行动。申报上海市老年教育“三类学习点”，培育2-3个居村委特色学习点，2个优秀社会学习点。新增5-6个社会学习点、养教结合学习点。打造1-2条市级、区级人文行走主题线路，逐步形成各街镇主题线路的全覆盖。申报上海市星级老年学习团队，新增一星老年学习团队120个，打造五星团队若干。加强区级学习团队负责人培训，开展宝山区优秀社区学习团队、优秀民间社团自主发展基地等评选工作。

五、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打造高水平教育人才队伍

21.守正创新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继续集中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树立底线意识，对违反教师职业准则的行为“零容忍”。推进清廉校园建设，持续深化落实9个方面的工作重点、27条具体措施，为加快推进“北转型”“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区”建设营造风清气正政

治生态。精心组织“学陶师陶，站好新时代讲台”宝山区基础教育青年教师教学竞赛。

22.精进业务打造高水平人才高地。制定并实施《宝山区推进国家基础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试点方案》，进一步优化区域教师队伍规模和结构，提升教书育人能力和管理服务水平，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落实好《宝山区陶行知创新发展区教育人才激励办法》，进一步优化人才成长环境和引才留才条件，推进宝山教育人才高地建设。启动新一轮区级骨干教师评审工作，进一步打造一支由特级教师（校长）、区领军人才、教育系统首席教师、学科带头人、教学能手、教坛新秀组成的市、区两级骨干教师梯队，努力提升高端人才比例。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在部分试点校组织任课教师每学期对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结合师生数字画像工作同步开展。

23.选优配强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制定并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宝山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宝山区教育系统年轻干部培养工作规划》，加快对40周岁以下成熟型干部正职岗位的选拔任用，对35周岁以下年轻干部加快副职岗位历练，持续开展校级干部公开选拔，积极储备德才兼备的干部梯队，助推新时代宝山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优化教师配置和师资

招录，推进编制资源管理与新一轮核定，继续推动区域内教师流动机制，落实“储备教师”“非编教师”招录计划。健全岗位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区级统筹岗位机制，向承担教育综合改革任务的学校、高层次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适当倾斜。

六、实施教育经费管理改革，提高教育投入和保障水平

24.推动教育设施达标升级。推进义务教育“新五项标准”建设，努力完成无障碍电梯、无障碍厕所、厕所独立蹲位改造、普通教室安装空调和跨学科综合学习空间建设五个方面的年度节点目标。确保白鹭小学、白鹭幼儿园、杨鑫社区幼儿园等新建学校9月如期开办，确保新民实验学校改扩建、一中心（东部）总体改造等项目年内竣工启用。全力推进新江湾九年制学校、上师大附中宝山分校等新建项目建设完工，推进长江二中改造、旦华实验学校新建等项目顺利开工。年内新开工建设“十四五”基础教育基本建设规划项目15个，完工13个，确保总体开工率达到80%以上。确保通河中学、社区治理学院（二期）等16个大型修缮项目按时保质完成。确保2024年义务教育学校灯光改造覆盖率达到80%。持续推进督政指标达标建设。

25.开展教育经费管理改革。严格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全力保障宝山高质量教育体系发展要求。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形成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将教育系统缴费入口统一接入“一网通办”，进一步规范教育收

费管理。在过“紧日子”及厉行节约的基础上加快支出执行进度，使用过程中严格规范流程和财务制度的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逐步推进教育局机关及事业部门预算及核算账务合并工作，做好合并前的财务人员调整、财务报账审批流程优化等工作。深化财务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检查、评价和预算监管结果作为下年度分配项目经费的重要参考依据。加大内部审计监督力度，督促被审单位查找管理漏洞和制度根源，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

26.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继续做好教育资产统筹工作，确保一季度完成全部原镇管学校的资产统筹接收。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网络平台建设，严格把关资产配置、处置管理工作。加强与区规划资源局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联动合作，采取多种方式推进解决“退租还教”工作的历史遗留问题，全力推进“确权补证”工作。

27.优化学生资助工作。不断优化我区的学生资助政策，修订和完善《宝山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意见》，完善资助申请流程。继续依托信息化技术手段推动精准资助，做到流程规范、应助尽助。加强学生资助档案管理，探索学校资助电子信息档案存档模式。

七、推进依法治教，助力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

28.深化教育督导工作。做好上海市对我区依法履行教育职责实地督导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切实做好迎接国家实地核查的各项准备。做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的

创建和迎检工作。建立健全专职督学、责任区联络人、责任督学三级联系制度，进一步配齐配足各学段专职督学。研究制定责任督学每月主题性督导实施方案，着重关注“双减”“五项管理”“五育并举”等内容。继续做好24所幼儿园办园行为综合督导及17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发展性督导。试点启动普通高中发展性督导。

29.推进依法治教工作。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健全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落实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制度，加强行政许可效能监督。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应用全市统一综合执法系统，推动执法办案“应上尽上”、执法数据“应归尽归”。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工作长效机制，加强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队伍建设，加大法治政府建设成就经验宣传力度。组织开展“十四五”期间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为第二轮上海市中小学依法治校示范校评选申报工作做好充分准备。继续以法治副校长制度为载体，积极争取优质司法资源开展“法治进校园”系列活动。积极参加“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和禁毒“六个一”活动，学生参与率力争达到90%。

30.建立校园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牵头制定区层面校园安全管理实施办法。统筹推进宝山区儿童友好学校试点校建设。继续规范完善我区未成年学生防欺凌及“强制报告”工作制度，扎实开展未成年人学校保护相关试点工作，对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和预防校园欺凌工作机制进行实践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经验。

进一步健全未保档案，重点关注特殊未成年学生，完善科学有效的保护措施。持续推进教育系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完成安全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建设、校车及校内交通、建筑及设施设备、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食堂和食品安全、燃气安全等专项整治。

31.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加快推进“联评联审”步伐，稳妥做好与区文旅局、体育局、科委的“联评联审”工作。加强培训机构日常审批和监管，以《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的施行为契机，严查隐形变异等各类违规办学行为；以《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为准绳，牢固树立培训机构主体责任意识，筑牢安全生产底线。加强培训机构预收费专用账户监管，敦促培训机构尽快使用预收费专用账户，使资金监管真正落实到位。针对培训机构非正常停业，在区政法部门牵头下，协调各行业主管部门，适时稳妥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32.加强政风行风作风建设。加强对工程建设、教育收费、考试招生、教师招聘、评先评优等教育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的监察。推动“一网通办”服务理念和模式创新，围绕学有所教领域拓展服务场景，实施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上海市“30条实施办法”，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指导基层单位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健全解决“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认真做好人大书面意见和政协提案办理、复查，完善信访服务体系，优化“12345”市民热线工单办理流程，推

动信访工作规范化、法制化。坚持做好政务公开、档案管理、保密、对口支援等工作。

上海市宝山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2月4日印发

共印 350 份

— 17 —